

证券代码：300912

证券简称：凯龙高科

公告编号：2025-032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额度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龙高科”）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的自有及/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0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出具的《中国光大银行股票回购/增持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借款金额：人民币2,500万元
- 借款期限：1年
- 借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本公司股票

公司本次回购专项贷款业务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等要求，并符合银行按照

相关规定制定的放款政策、标准和程序。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积极与银行开展合作，充分借助国家对上市公司回购股票的支持，积极推进公司股票回购方案的实施。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当年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说明

本次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额度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光大银行股票回购/增持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0日